

证券代码：874215

证券简称：商城展览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29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义乌市江东街道国际博览中心四楼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金亚非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，列席 8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，列席 0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除上述人员外，公司总经理袁颖、副总经理文春勇，财务总监陈鑫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责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，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，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，公司董事会对 2025 年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《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，公司全体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因此不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5）和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进行审议。鉴于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，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综合考虑公司长期发展和短期经营实际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2025 年度拟不实施利润分配，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，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原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五条予以修改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或行政审批机关核定登记为准。公司原章程第十五条修改为：第十五条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会议及展览服务；礼仪服务；专业设计服务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玩具、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；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（象牙及其制品除外）；日用品销售；服装服饰零售；居民日常生活服务；塑料制品销售；日用家电零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许可项目：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金杜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振江、陶凯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

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北京金杜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9 日